阿图什市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_Toc31918)**

[一、主要职能](#_Toc2898)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1387)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755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632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63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6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737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89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_Toc11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_Toc2714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_Toc100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4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752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56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916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6395)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_Toc21748)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517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31294)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7664)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0038)**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68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3845)

[二、《收入决算表》](#_Toc11927)

[三、《支出决算表》](#_Toc74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488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65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205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805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07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886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3）对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6）对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7）对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阿图什市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实有人数79人，其中：在职人员56人，减少1人；离休人员0人，增加0人；退休人员23人,增加3人。

阿图什市人民检察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576.3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374.08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02.25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1,576.3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444.73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31.60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27.05万元，下降7.4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故人员经费减少；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374.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55.91万元，占98.68%；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8.17万元，占1.3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444.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9.48万元，占76.10%；项目支出345.25万元，占23.9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78.46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2.55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355.9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378.46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4.32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364.14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09.71万元，下降7.3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故人员经费减少；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321.76万元，决算数1,378.4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2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社保基数调整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4.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42%。**与上年相比，**减少100.76万元，下降6.8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故人员经费减少；2024年专项业务经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321.76万元，决算数1,364.1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2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社保基数调整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5.51万元,占1.87%。

2.公共安全支出(类)1,197.09万元,占87.75%。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1.53万元,占10.3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25.5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8.43万元，增长49.36%,主要原因是：2024年工作队助力村集体经济、为民办实事经费增加，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782.6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87万元，增长0.3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相关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32.75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63.05万元，下降65.81%,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专项工作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144.4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5.17万元，增长3.7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导致相关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5.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237.25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71.62万元，下降23.19%,主要原因是：本年转移支付业务经费较上年减少，支出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33.0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6.70万元，增长25.47%,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费支出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01.1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7.22万元，增长7.6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7.4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52万元，增长90.2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68.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24.63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44.00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2.48万元，**比上年减少16.02万元，下降41.61%，主要原因是：本年车辆购置较上年减少，经费支出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48万元，占100.00%，比上年减少16.02万元，下降41.61%，主要原因是：本年车辆购置较上年减少，经费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2.4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4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保险费、过路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9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9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22.48万元，决算数22.4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22.48万元，决算数22.4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阿图什市人民检察院（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00万元，比上年增加2.80万元，增长6.80%，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量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5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8.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6.3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9,283.75平方米，价值1,636.80万元。车辆9辆，价值160.82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1,576.34万元，实际执行总额1,444.73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2个，全年预算数278.51万元，全年执行数75.25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开展绩效评价，提高了绩效工作管理水平，科学制定目标，促进了绩效目标顺利实现，提高了项目资金使用的绩效意识，以便项目实施完成，进行跟踪问效评价，对下一年此类项目预算编制提供参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存在的问题财政绩效管理有待提高。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二是原因分析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完善绩效评价的评价体系及工作流程，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逐步推开，实现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实现。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单位名称 | 阿图什市人民检察院 | | | | | | |
| 年度预算（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预算数（调整后） | 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总资金： | 1,574.75 | 1,576.34 | 1,444.73 | 10 | 91.65% | 9.17 |
| 上级资金： | 217.73 | 305.50 | 295.51 | — | — | — |
| 本级资金： | 1,104.02 | 1,116.60 | 1,099.48 | — | — | — |
| 其他资金： | 253.00 | 154.24 | 49.74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反恐WW“组合拳”工作部署，坚决精准严厉打击暴恐犯罪，持续开展各项专项斗争，充分发挥批捕、起诉等职能作用，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精准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服务精准脱贫攻坚战，服务污染防治攻坚战，办理公益诉讼案人情未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做好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食品和药品安全，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提升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和明辨是非的能力，打造“智慧检察院”，助推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化与检察工作深度融合，加强检察人员、书记员培训，提高业务素质，能力水平。 | | |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检察工作展现新作为、取得新成效。2024年，共办理各类案件1012件，量刑建议采纳率达到80%以上。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每月15日、30日派检察官到各乡（镇）街道司法所积极参与矛盾纠纷化解、提供法律咨询，全年共下派192人次。化解群众矛盾纠纷达100%，聚焦特殊群体权益保障，督促整改建设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通道等110余处，诉前整改率超过85%；阿图什市人民检察院将坚持问题导向，刀刃向内，团结奋斗，努力以更大勇气解难题、开新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以“强化党建引领 提升办案质效 推动检察工作争先创优”党建品牌为引领，不断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陆续打造了“党建+长治久安”“党建+石榴籽”“党建+妇建”“党建+民心”等子品牌，让检察履职更有灵魂、更有方向、更有目标。同时，不断强化组织建设、加强党员教育管理、规范党员发展、丰富党建活动载体、坚持党员先锋岗“优中选优”“动态管理”，党员整体素质和示范引领作用不断加强。2024年7月，院党支部被市委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1名干部被评为优秀党务工作者。  　　通过以上工作的实施，保障了本单位56名职工的工资、福利及社保正常发放及缴纳，确保民生工作落实到位；保障本单位10辆公务用车的运行及维护，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确保机构运转正常；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质量指标 | 化解群众矛盾纠纷率（%） | =100% | 2024年工作计划 | 30 | 100% | 30 |
| 公益诉讼诉前整改率（%） | >=85% | 2024年工作计划 | 30 | 85% | 30 |
| 量刑建议采纳率（%） | >=80% | 2024年工作计划 | 30 | 80% | 3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4年其他资金结余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克州人民检察院 | | | | | | | 实施单位 | 阿图什市人民检察院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53.00 | | 253.00 | | 49.74 | | 10 | | 19.7% | | 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253.00 | | 253.00 | | 49.74 | | — | |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项目资金253万元，其中：上级补助0万元，其他资金25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培训、档案电子化项目、化解人民群众矛盾纠纷，有效提高检察院公信力。 | | | | |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人员培训次数10次，解决人民群众来电来访数量50件，档案数字化项目1个，保障日常各项工作科室5个。主要用于人员培训、档案电子化项目、化解人民群众矛盾纠纷，有效提高检察院公信力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权重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员培训次数（次） | >=10次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10次 | 10 |  | |
| 解决人民群众来电来访数量（件） | >=50件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50件 | 10 |  | |
| 档案数字化项目（个） | =1个 | 计划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1个 | 5 |  | |
| 保障日常各项工作科室（个） | =5个 | 计划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5个 | 5 |  | |
| 质量指标 | 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回复率（%） | >=9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90% | 5 |  | |
| 时效指标 | 解决人民群众来电来访及时率（%） | >=9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90% | 5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人员培训经费（万元） | <=20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2.1万元 | 0 | 偏差原因：人员培训经费从零余额中支出，极少数由其他资金补充，相应支出较少。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提高支出率。 | |
| 档案数字化经费（万元） | <=100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0万元 | 0 | 偏差原因：档案建设项目当年未在其他资金户中支出。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提高支出率。 | |
| 日常工作办公经费（万元） | <=50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3万元 | 0 | 偏差原因：办公经费本年未按预算支出。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提高支出率。 | |
| 司勤人员工资支出（万元） | <=83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46.34万元 | 0 | 偏差原因：预算编制有偏差，人员经费未按预算执行。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提高支出率。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 | 有效提升 | 计划标准 | 新增 | 2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说明材料 | 实现目标程度较低 | 0 | 偏差原因：档案建设项目当年未在其他资金户中支出。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提高支出率。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对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 >=95%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95% | 10 |  | |
| 总分 | 100 | | | | | | | 得分 | 5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为民办实事经费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克州人民检察院 | | | | | | | 实施单位 | 阿图什市人民检察院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2.61 | | 25.51 | | 25.51 | | 10 | | 100.0% |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2.61 | | 25.51 | | 25.51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项目资金25.51万元，其中：上级补助25.51万元。工作队及第一书记统筹使用，25％用于慰问访贫问苦；50％用于办实事好事维修水渠等涉农设施、扶持群众小作坊、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等；25％用于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或联谊活动等 | | | | |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慰问困难群众5次，宣传法律法规15次，办实事好事20件。主要用于慰问困难群众，法律法规宣传，改善村容村貌，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努力让公平正义看得见，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权重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实际完成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慰问困难群众数量（次） | >=5次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5次 | 10 |  | |
| 宣传法律法规数量（次） | >=15次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15次 | 10 |  | |
| 办实事好事数量（件） | >=20件 | 计划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20件 | 5 |  | |
| 质量指标 | 法律法规宣讲覆盖率（%） | >=9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90% | 5 |  | |
| 人民群众法律知晓率（%） | >=9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90% | 5 |  |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90% | 5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法律法规宣传经费（元） | <=5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1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5万元 | 10 |  | |
| 慰问困难群众经费（万元） | <=3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3万元 | 5 |  | |
| 改善村容村貌经费（万元） | <=17.51万元 | 预算支出标准 | 新增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7.51万元 | 5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 有效提升 | 计划标准 | 新增 | 2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说明材料 | 有效提升 | 20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对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计划标准 | 新增 | 10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95% | 10 | 偏差原因：未能准确合理设定目标，整改措施；按照实际工作，合理编制目标表。 | |
| 总分 | 100 | | | | | | | 得分 | 100分 |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